
共青团昆明市委文件

昆青请〔2019〕23号



共青团昆明市委关于开展 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的 请示

市财政局：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暂行）》（昆政办〔2016〕34号）、《昆明市市本级2018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昆财非税〔2018〕170号）文件精神，为促进昆明市青少年发展事业的全面持续健康发展，共青团昆明市委拟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入社会组织参与到青年发展专题调查工作中。具体内容如下：

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购买目录代码及三级目录名称：B0201 政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等方面的专项性课题研究）。

现已拟制完成购买服务计划书，特申请进行公示并开展

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当否，请批示。

附件：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购买计划



(联系人：金洁 联系电话：15969552134)

关于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 政府购买服务的计划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暂行）》（昆政办〔2016〕34号）、《昆明市市本级2018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昆财非税〔2018〕170号）文件精神，为促进昆明市青少年发展事业的全面持续健康发展，我单位拟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完成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的工作（B0201），编制购买服务计划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

（二）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暂行）》（昆政办〔2016〕34号）、《昆明市市本级2018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昆财非税〔2018〕170号）文件精神，为促进昆明市青少年发展事业的全面持续健康发展，现需进行购买服务。

二、购买主体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昆明市委员会

三、主要内容

完成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及地级市出台的关于《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9-2025）的背景和做法（文献研究）；昆明市大学生创业就业现状调查；昆明市预防青少年犯罪的

现状调查。

四、 预算资金

(一) 项目金额：20000 元

(二) 资金来源：加强和改进共青团自身建设经费

五、 承接标准

在省民政厅登记注册的社会组织，有完善的组织机构，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和独立的银行账号，有健全的工作队伍和较好的执行能力，有从事青少年发展研究经历。

六、 目标要求

承接主体应当按照与购买主体签订的购买协议要求，认真组织相关工作，确保我单位专题调查工作按照要求实施。

七、 购买方式

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暂行）》（昆政办〔2016〕34 号），拟采用自行采购方式确定承接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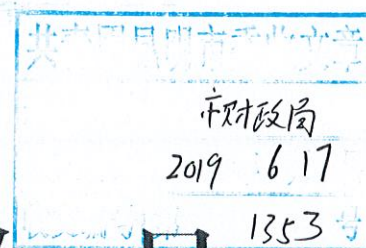
八、 资金支付方式

按照签订购买协议内容支付服务费用

共青团昆明市委

2019 年 6 月 5 日

昆明市财政局



关于共青团昆明市委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政府 购买服务计划的复函

共青团昆明市委：

你们转来的《共青团昆明市委关于开展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的请示》（昆青请〔2019〕23号）收悉。经审核，你们所报送的《共青团昆明市委关于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政府购买服务的计划》符合《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昆政办〔2016〕34号）的相关要求，请严格按照《共青团昆明市委关于青少年发展专题调查政府购买服务的计划》组织实施。

特此函复



